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钟峻先生 2013 年度述职报告

作为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一直遵循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2013年度定期了解检查公司经营情况，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维护公司利益，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积极出席了2013年度的相关会议，对董事会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现将2013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述职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专门委员会的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认真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履行了独立董事的义务。2013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我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2013年度公司参加了全部八次董事会，列席了部分股东大会。

作为公司的战略委员会成员，出席了2013年度战略委员会召开的1次会议，认真听取了公司2013年度的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总结汇报，与其他成员一起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公司经营计划大纲》。

作为公司的提名委员会召集人，召集召开了2013年度提名委员会召开的2次会议，组织讨论了关于提名王增印同志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及关于解聘郭飏副总经理职务的事项。

作为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成员，出席了2013年度审计委员会的4次会议，讨论了各季度内部审计工作及工作计划；在2013年度报告编制期间，积极与公司及年审会计师沟通，并与其他董事一起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自我评价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续聘审计机构等相关事项。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一）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的《关于2013年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已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斗星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与参股公司深圳市华云通达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事先与我们进行了沟通，且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段昭宇先生回避了表决，程序合法合规；

2、本次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和根本利益，将有利于公司开拓气象及灾害监测等多个市场；

3、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开、公平、合理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仔细审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

（三）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十四次会议关于聘任王增印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事宜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会议审议的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关于聘任王增印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是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经理人员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提出的。提名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同意聘任。

（四）关于对外担保、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正常占用公司资金、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1、2013年年报期间出具的意见

根据《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我与其他两位独立董事对公司2013年度发生对外担保、重大关联交易及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正常占用公司资金的事宜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经审查，2013年度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2013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正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2013年度公司没有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严格遵守了《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控制了相关的风险。

2、2013年半年报期间出具的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等的规定和要求，同时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及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对公司报告期内（20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及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了解和查验，发表如下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经认真核查认为：公司能够认真贯彻执行《通知》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和关联方占用资金风险。截止2013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和当期无对外

担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也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公司占50%以下股份的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五）关于出售资产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我与其他两位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出售金隅嘉华大厦C座601、701、702、703室房产事宜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次出售资产价格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次出售资产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同意公司本次出售资产。

（六）关于公司解聘高管的独立意见

根据《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解聘郭飏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经营现状及北斗星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的实际情况，我们同意解聘郭飏的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三、在现场调查方面所做的工作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2013年度，我利用现场参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的机会提前到公司进行现场调查和了解，同时我也参加了公司半年度业务单元工作会议参与企业的重大活动，多方面、第一手地了解企业经营实际，为企业经营提出意见和建议。在日常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经常联系，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

四、在上市公司治理方面所做的工作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

要求，在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议事程序和决策程序、修订公司章程和内部控制制度的过程中，积极参与并运用自身掌握的行业管理知识、为公司提出各项意见和建议，得到了公司的认可，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规范化运作、提高总体风险管理能力、做出了自己的贡献。

五、在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密切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和媒体对公司的报道，对公司2013年度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公司能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特别规定》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有关规定，做到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按时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及担任委员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了各项议案，客观发表了自己的意见与观点，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了独立、公正的判断。在高管选聘、续聘审计机构、年度财务报告审议等相关事项上，我发表了独立意见，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保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在参加股东大会时与参会公众股股东交流，听取他们的意见和诉求；我也多方面了解企业经营实际，为企业经营提出意见和建议，并积极和投资者交流，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利益。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公司2013年年报及相关资料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我认真听取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今年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经营等方面的情况汇报，与公司内部审计人员及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交流，对本次年报审计工作的整体安排及具体进展情况提出建设性意见，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同时，通过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我加深了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从而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六、其他工作情况

- 1、无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独立董事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无独立董事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七、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richardzhongjun@hotmail.com

以上是我在2013年的履行职责情况，同时希望公司抓住我国北斗系统建设的机遇，不断迎接挑战，平稳推进公司的转型升级，逐步成为“受人尊敬、员工自豪、国家信赖、国际一流”导航产业集团。

最后，公司相关工作人员在我2013年的工作中给予了极大的协助和配合，在此表示感谢。

独立董事： 钟 峻

2014年4月4日